

生 / 死建構的社會學考察

魏書娥*

摘 要**

這篇論文回顧死亡學和社會學的雙軌發展，既針對死亡學在生物學、醫學與心理學基礎上，探求人類個體發展的自然律則；亦針對社會學移植自生物學的有機體觀點，並強調人類意識與生活經驗的社會建構過程等等，作為人類社會認識自己與自我詮釋的雙軌標的。而此雙軌發展隨著當代理論思潮分歧化而相互交織，藉由死亡或社會兩大概念彼此滲透，於是在死亡學領域開展出社會面向，也在社會學領域延伸出死亡的分析視域。本文的主要目的，一方面在釐清這兩大研究領域相互滲透的路徑；另一方面則藉由將個人死亡連接到社會死亡的層次，提出生/死建構理論的社會學參考架構。

關鍵詞：生/死建構、死亡學、死亡社會學、理性化、個體主義化

*南華大學生死學系助理教授

** 本文根據 2001 年 10 月 13、14 日在由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舉辦「現代生死學理論建構」第一屆學術研討會宣讀的論文「社會學與生/死建構」修改而成，感謝高雄醫學大學林淑鈴教授的寶貴意見，以及兩位匿名審查人的悉心指正。

A Sociological Investigation of the Construction of Life/Death

Wei, Shu-Er*

Abstract

This article aims to investigate the paralleled development of thanatology and sociology, which views the dynamic of human society firstly as a biological organism and then as a process of social construction of consciousness and experience, while thanatology explicates the natural law of the personal life circle in the aspect of physiology, medicine and psychology. These two disciplines interweave each other with the diversification of contemporary theoretic thoughts. They interpenetrate each other upon the category of death or society. This result in two consequences: thanatology can widen its social dimension, while sociology has set up the analytic horizon of death. There are two research purposes of this article: on the one hand, to make clear with which approaches interpenetrates thanatology into sociology and reversed; on the other hand, to submit a sociological framework to theoretic construction of life and death through an interrelation of personal death with social death which describes events of death as social events.

Key Words : Construction of life/death, Thanatology, Sociology of death, Rationalization, Individualization

* Assistant Professor, Dept. of life and death Studies, Nanhua University

生 / 死建構的社會學考察

魏書娥

一. 前言

西方文化科技的進步，一方面使人類將每一個單一個體視為性質一致的小宇宙，藉由探究解剖學意義下的人體構造與生物學意義下的細胞分子結構，以解答人類生、老、病、死的自然律則。另一方面使人類將人群整體視為一個固定的社會組成，藉由回答社會秩序如何穩定進行，以確立所有不同群體的人類文明都歷久不衰。基於這樣的雙軌發展，我們可以約略將死亡學和社會學並列探討，既針對死亡學在生物學、醫學與心理學基礎上，探求人類個體發展的自然律則；亦針對社會學移植自生物學的有機體觀點，並強調人類意識與生活經驗的社會建構過程等等，作為人類社會認識自己與自我詮釋的雙軌標的。而此雙軌發展隨著當代理論思潮分歧發展而相互交織，藉由死亡或社會兩大概念彼此滲透，於是在死亡學領域開展出社會面向，也在社會學領域延伸出死亡的分析視域。本文的主要目的，一方面在釐清這兩大研究領域相互滲透的路徑；另一方面則藉由將個人死亡連接到社會死亡的層次，提出生/死建構理論的社會學參考架構。

二. 死亡學與社會學的雙軌發展

以人類個體死亡的自然過程為研究題旨的死亡學，與視人類社會一如個體經歷自然生命歷程為研究旨趣的實證主義社會學，在西方社會經歷工業革命洗禮，面臨工業化、都市化與資本主義化挑戰，先後成為人類社會的科學產物之一。背後潛藏的宗旨不脫為人類社會謀求更好的生存條件與生活標的。人定勝天的樂觀態度不約而同地成為瞄準不同研究對象的科學的共通性格，有機論類比和自然科學的研究程序也不約而同成為各自尋求生命律則的學科之間的運用工具。

有機體論的死亡學與社會學

死亡學(Thanatology)作為一門獨立的科學，曾經經歷了一段「有名無實」的尷尬階段。其名稱最早見於俄國生物學家 Elie Metchnikoff (1845-1916)於 1903 年首度出版的專書，《人的本性：樂觀主義哲學研究》(*The Nature of Man: Studies in optimistic*

Philosophy)¹，之後於 1912 年美國醫師 Rosswell Park 也在其論文《死亡學：問卷與為一項受人忽視的研究請命》(Thanatology: a questionnaire and a plea for a neglected study) 標題上直接引用死亡學一詞，終究都未引發學界重視與研究人員相繼投入，以致未能及早累積相關研究成果，這個發展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才見改變 (Kastenbaum, 1993: 77)。換言之，早期有意識到死亡學成立的重要性的研究人員，似乎都是來自生物學與醫學等領域，視人為自然界的成員之一，因而他們認為自然界的生命興衰現象自然也包括人的生命興衰。

例如，Metchnikoff 針對細菌特質研究自然界的生命現象時，也同時將他的研究成果用以對照探討人類生命的本質，因而發展出一套他個人對生死現象的獨特觀點。人類如果跟其他生物一樣也有死亡的本能，是否將隨著死亡學研究的進展，使得人類越來越清楚意識死亡的自然歷程，並在意識到死亡將近的事實之際，能夠及早追求不會反被機械文明吞噬的幸福的生活。另外，他將益生細菌和保加利亞地區長壽人口的關聯性運用在人類延年益壽的努力上，認為健康，樂觀的生命才是人類壽命延長所追求的目標，這樣的觀點更是站在文明發展的角度，批判 Herbert Spencer(1820-1903)進步論的演化觀點，因為他不贊同 Spencer 所謂文明越進步就表現在越人為文飾的精緻化程度，文飾的精緻化程度越高人類就享有越幸福的生活，反而越是能夠避免奢侈文明的干擾，越是傾向追求簡單的正常循環，人類生活才可能獲得幸福快樂(Metchnikoff, 1903/1977: 291-293)。這是從自然科學的觀點來探究生命的自然過程，以及憑藉人類科技發展足以改變自然的信心，來研究如何以科技人為地改造自然現象，延長生命年限，將死亡研究和生物學聯結在一起。

比探究個人自然生命經由人類自身的科技發明與發現，進而改變命運的研究路徑稍早，社會學追求的是人類社會整體的生命存續方式與方向的研究取向。十九世紀二零年代(1822 以後)法國學者 Auguste Comte(1798-1857)在《實證哲學》主張，將科學研究程序和方法應用在人類社會自身的發展上，一門以社會為研究對象的獨立科學於焉誕生。在他的實證主義觀點關心的是，社會秩序如何在法國大革命之後，面臨貴族僧侶、市民階級與普羅階級之間的權力角力仍能穩定發展。社會發展不是哲學，亦非自然狀態所能解釋的，因為依據他的知識發展的三段論證推論，人類知識的進展是由神學崇拜階段，經由形上學抽象階段進入實證科學階段(Korte, 1992: 31-33)，背後隱含有社會勞動從運用人體與動物自然力階段，經由過渡階段，進展到運用機具器械的新發明而操控自然力的階段。以一般經濟社會的發展過程描述，即是由農業社會經封建社會轉型入工業社會的結構類型。而在 Comte 的評價裡，法國大革命以後的法國社會正是進入到伴隨工業社會而建立實證科學的知識階段。

Metchnikoff 的死亡學和 Comte 的社會學以前述判準而言，巧合地擁有一項共通之處，就是持生物有機體的生命體觀點來解析他們的研究對象，這種生物學的旨趣具有

¹ 值得注意的是，他認為基於生命歷程的演進趨勢，死亡之前一般會經歷的老化階段也應該同時獨立成一門研究的學科，探討生命邁向終點的各項生理變化與心理反應，稱之為老年學(gerontology)。參見 Metchnikoff, 1903/1977: 297-298。

相當程度地實證論立場。也就是說，他們假設以合乎自然科學標準的研究工具就能夠重複同樣的研究程序，獲得一致的研究結果；另外所有成為他們的研究對象者都一樣是有機體，研究其中一個，就可以推論到所有同類型的有機體身上。因此，一如在 Metchnikoff 的顯微鏡下每一個噬菌細胞都有一樣的有機結構(Metchnikoff, 1977: 264-269)，在 Comte 的觀察裡，所有人類社會的構造都是一致的，且其發展過程都要路經一樣的道路。於是，人類本身的生命歷程和社會整體的發展過程都像有機體一樣，會依循一條自然的規律進行，人生的生、老、病、死是自然過程，社會的興、衰、成、敗也是自然過程。Metchnikoff 和 Comte 各自遵循著有機體類比來討論人類文明的發展前景與人類社會的前進律則，兩者之間的科學研究沒有直接的交集，然而卻在 Spencer 廣續 Comte 的社會有機論與 Metchnikoff 批判它的社會演化論間接地產生了對話，只不過這次對話仍漂浮在社會整體的層次，彷彿每一個單一個體都融解在社會之中，個體的差異也不具研究的意義。

實證主義脈絡裡的開始注重「個體差異」²的社會學研究，在 1897 年 Durkheim 所出版的《自殺論》著作裡出現具啟發性的探討，他的自殺研究間接地與死亡課題接軌；他雖然不是直接有系統地進行死亡統計的相關社會學研究，但是關於自殺這項社會事實，開創了個體行動動機以外的假設聯結，也就是重視社會整合與社會規範³作為影響自殺現象的深層結構因素。因為，Durkheim 把個體的自殺行動視作一種社會病態，甚至是社會存續的危機徵兆。相對於原始社會，工業社會的自殺現象之所以成為社會問題，就在於日趨世俗化的社會結構已逐漸脫離宗教領域的規範邏輯，因而也缺乏過去宗教儀式所能提供的神聖化功能，透過它，使在世者和祖先以及逝去世代沉澱下來的精神準則結合在同一個社會裡，宗教式微的發展使社會結合喪失傳統的基礎。換句話說，工業社會的自殺現象，特別是迷亂型自殺，反映出社會有機體的不穩定性以及社會危機的可能性發展(Némedi, 1995: 59-61, 77-79)。「在理論層次言之，《自殺論》的中心旨趣不在自殺」(Némedi, 1995: 61)，而在當代社會學所指稱的「社會死亡」。

這樣的觀點在六、七十年代的美國社會又向前一步以結構功能論的形式探究社會的死亡。其中代表人物即是結構功能論大師 Talcott Parsons。他在散見的幾篇文章裡⁴分析美國社會與西方文化的死亡，試圖結合生物學與行動論來說明個體的自然死亡不僅不可避免，而且也是完成文化藝術發展與社會整體演化所不可或缺的前提。「個體的死

² 此處所指的「個體差異」並不同於「個人差異」。個體差異所指的是在 Durkheim 研究脈絡裡，隨某一變項加以區分成各個次級團體之間的特質，這些特質在同一變項範疇之下表現出程度不一或是性質有別的現象，因而得以並列比較，形成差異，例如，年齡、婚姻、性別…。

³ Durkheim 根據社會整合與否以及社會規範是否有效發揮作用將自殺這項社會事實區分成四種類型：宿命型自殺是社會整合過強者，利己型自殺是社會整合過弱者；利他型自殺是社會規範過強者，疏離型自殺則是社會規範過弱者。這樣的分類於 1972 年經學者 Young 就目的性(in order to)或是肇因(because)將利他型和宿命型重新交叉分成四種自殺類型：價值理性型，自殺作為一種達成目標的工具；傳統型自殺，出於除罪而自殺；目的理性自殺，自殺作為一種逃避強制的工具；情緒性自殺，出於害怕或焦慮而自殺。參見 Durkheim, 1951: 145-276; Young, 1972: 103-121。

⁴ 參見 Parsons, 1978: 255-261; Parsons, 1967: 167-7; Parsons, 1963: 61-65; Parsons, Fox, & Lidz, 1973: 1-49。

亡應是執行社會發展的功能」(Feldmann, 1995: 144)。因為社會位置與社會角色永遠等待下一代的新生命個體參與擔任，於是社會與文化的創新和傳承適應才見可行。延續了 Durkheim 的社會有機體觀點，Parsons 更把深層的社會結構延伸到世代間的交替，文化傳承與創新的意義被凸顯出來，為此，Feldmann 認為站在結構功能論的立場，Parsons 強調「死亡應該具有比生物演化更有文化成長與社會變遷的重要意義」(Feldmann, 1995: 144)。他認為一套穩定的文化價值系統是建立社會的基礎條件，社會文化的價值系統建立在一個生死交替，生生不息的有機生物系統之上⁵。他不認為社會是基於這套價值體系所提供的理性且自利的個體主義而建立的，社會是基於利他的價值觀而建立的，最能彰顯現代社會這套利他價值的系統就是宗教與醫學，正因為如此，Parsons 後期致力於宗教社會學與醫學社會學的研究取向。他的社會學前提一如 Durkheim 社會學預設社會實體的存在，也預設文化實體是一套恆久不變的價值體系。也因此，連帶地他們眼中的「社會死亡」只有當個體的有機生命無法順利彌補社會生命的缺口時才會確實出現，這是社會有機論社會學的盲點。

建構論的個體死亡與社會死亡

死亡學與社會學的雙軌發展並不只限於有機體的生命體觀點。相對於此，另有一線生死學與社會學的發展，那就是個體死亡與社會死亡在建構觀點。在個體死亡方面主要來自瀕死個體的親身經驗陳述，1912 年美國學者 Rosswell Park 主要就是從個體的瀕死反應來觀察人對死亡所持的觀點與態度，瀕死經驗於是成為建構個體死亡意識的來源。其後又經由 Feifel 的《死亡的意義》(1977)，Kübler-Ross 的《論死亡與瀕死》(1969)，Kastenbaum 與 Aisenberg 的《死亡心理學》(1972)等著述倡導，死亡學作為一門專業學科才隨著研究成果的增加而確立下來。甚至在七零年代美國曾出現一批自稱為「死亡學學者」，在各大學校園紛紛開設約 200 門左右的相關課程(Evans & Farberow, 1988: 261)。這個心理學的傳統以一項弗洛伊德的命題為前提：人類的歷史在愛慾(Eros)、歡愉(pleasure)的生存本能(life instinct)與死亡本能(Thanatos, death instinct)之間對立掙扎而延展累積(Resse, 1996: 246-7)。融合心理分析研究路徑的死亡學探討的範疇集中在「我的死亡」和「你的死亡」⁶兩概念上，也就是個體的死亡態度，個體處理悲痛的方式以及對待喪親亡友的方式等(Shneidman, 1976: 12)，其中在「我的死亡」方面的代表

⁵ 這項命題被 Feldmann 和 Fuchs-Heinritz 批評為一種實體論，因為 Parsons 隱然設定生命的代間遞補永不停歇，社會文化的傳承也因此永不間斷，Feldmann 和 Fuchs-Heinritz 質疑社會基礎是否具有上述永恆不變的性質。參見：Feldman, 1995: 141。

⁶ 這兩個概念，根據 Shneidman 的分析來自哲學家 Percy Bridgman(1938)提出的死亡的兩種基本觀點：「我的死亡」屬於私人的觀點，意指個體親身經歷他自己的死亡；「你的死亡」屬於公共的觀點，意指人可以實際上同理經驗他人的死亡，兩者其實也可以視為是死亡行動者和死亡觀察者的區別。參見 Shneidman, 1976: 12。此外，法國名列年鑑學派之一的心態史(mentality history)學家 Philippe Ariès 在他的《西方死亡態度》(1974)一書中曾運用「馴服的死亡」、「我的死亡」、「你的死亡」和「禁忌的死亡」等四個概念來陳述西方社會死亡態度的變遷趨勢，其中兩者 and Bridgman 的觀察與用詞雷同。

作是 Kübler-Ross 提出的五階段死亡過程論：否認，憤怒，討價還價，抑鬱以及接受，但此說已遭遇到時代性，文化差異，方法論推論，過度片面簡化以及死亡教育成效等方面的嚴重質疑(傅偉勳，1993: 57-60)。不過，來自心理學講求死亡意識的研究路徑過於拘泥個體死亡的範疇，往往忽略了影響個體死亡態度的社會脈絡，以及形塑死亡意義的社會勢力，尤其弗洛伊德學派習於將精神病態歸因於兒童成長階段的不健全發展，往往使得死亡意識的研究如同其他心理意識與態度研究限於個體人格成長史的回溯分析與診斷，這樣的研究取向不過反映出一個以精神分析模型為主導的個體意識建構向度，而此向度呼應的是十九、二十世紀之交西方社會邁向高度工業化過程時，個體面臨社會轉型逐漸集結爆發的內在壓力表現。個體內在經驗的向外呈現融會並且轉化了它的外在經歷，因而堅守弗洛伊德學派命題往往會難以兼顧這層融會並且轉化外在經歷的分析向度，遭致個體本質論的非議。

相對地，死亡意識研究也在社會學的古典傳統裡佔有一席之地。這個傳統繞過個體經驗作為既有而不可改變的本質論立場，首先修正其社會實體的前提，但是不反對有機體的類比；其後批判其社會演化進步觀的必然邏輯，保留社會演化的所有可能方向；最後更正其文化價值與規範的單向灌輸和被動繼承，代之以文化反省的功能遞嬗以及創新空間。如果社會並非既存的，又大於個體的加總，那麼社會的存在與運作不是任意一個個體所能左右，也不是依循一條既定的整體路線，社會的存在與運作跟社會溝通脈絡裡凝聚而成的社會意識與社會期待密切相關。根據 Collins 和 Makowsky 的看法，社會的出現關鍵在於社會意識的產生，社會的變遷則隨社會意識的走向而進行(Collins & Makowsky, 1984)。社會意識如何出現？主張意識說的學者以德國深具狄爾泰(Wilhelm Dilthey, 1833-1911)歷史學派精神的學者為主，倡議將人的行動放入社會與歷史的脈絡中加以理解，由之確立行動的意義。其中典型代表論者就是德國社會學學者 Georg Simmel(1858-1918)。

Simmel 的形式社會學強調社會是所有相互作用關係的總和。社會的表現形式伴隨社會分化的過程在多層次與多面向上開展，而諸多相互作用脈絡的切點，許多社會圈的相互交錯點就匯聚成個體不可取代的特殊性，Simmel 稱之為「個體性」。在他的分析裡十八世紀剛進入分化狀態的社會和十九世紀已進入分化狀態的現代社會分別出現了講求「量的個體性」與講求「質的個體性」，前者要求個體擁有一致平等的人性尊嚴與競爭機會，而後者要求彼此依賴卻相互不可取代的表現機會。「質的個體性」之所以能彰顯就在於死亡作為個體生命極限的界線，由之回溯地衡度個體內在的自我陶養高度。死亡，是個體性的製造者，是生命深度的評量者。死亡，是個體生命形式的賦予者，與此同時死亡藉由凸顯個體存在的社會脈絡，成為個體與社會之間的橋樑，個體抑藉由死亡給予的形式框線聯結其生存歷程的社會意義，甚且挖掘其自由的空間餘度(Simmel, 1984: 29-35; 212-219)。

Simmel 的「死亡形上學」開啟了海德格存在主義哲學的發展取向，但是兼具死亡與生命的存在對 Simmel 而言重要性不在其本質的分析，而是支撐此存在表現的社會脈絡基礎。人類的「朝向死亡的存在」(Sein zum Tode)在 Simmel 的社會學轉折之下強調的是人類行動的社會意識與行動的文化意義。因此，死亡的創造性，作為死亡賦予生

命形式的功能表現，奠定了何種基礎等等問題就聯結上了現代社會學致力探討的個體自傳性的撰寫過程，關於個體性的社會學探究因而以社會整體的死亡意識對個體自我實踐的影響為研究重點(Hahn, 1995: 80-86)。Simmel 的死亡形上學結合死亡議題與其形式理論，試圖連結的是個體與社會的科學分裂，社會學不能因為以社會為對象而遺忘個體基礎，心理學與史學不得因探索個體發展而忽略整體環境因素的影響。因此死亡是個體與社會的社會學接點，由之一方面社會學藉死亡議題反映個體自社會期待的壓力解脫出來，以及超脫客觀文化凌駕主觀文化的文化悲劇發展趨勢的可能，另一方面社會學藉死亡討論闡述個體生命的終結正是社會整體興替的泉源，文化傳承的動力(Hahn, 1995: 92-95)。同時藉由深究個體內在與闡明社會變動兩線接合了心理學與社會學的學科分界線。

死亡社會學與社會死亡學

死亡學與社會學曾經歷近一百年的雙軌發展，巧合地因生物有機論的科學主宰地位而奉行過類似的研究典範，後有心理學取向的死亡學與文化發展觀點的社會學並駕齊驅，分別從個體的層次與社會整體的層次論述生命興衰的個體意義與社會意涵，因此，無論是個體的自省或是社會的反思都日益脫離自然變化的生物觀點，而強調人為的建構過程對生命歷程的定位與評價。然而，六零年代以後分別在美國有社會死亡學(Social Thanatology)，在英國與德國有死亡社會學(Sociology of Death; Thanatosoziologie)對死亡採取社會學觀點的研究路徑。

社會死亡學是以死亡學為本位，在進行科技整合的過程中納入社會學的研究典範，基本上是針對醫學與生物科技的日新月異，產生倫理問題層面的回應，例如死亡的醫學定義，從呼吸說；心肺功能說；腦死說到大腦皮質說，或是 Veatch 凸顯社會意涵的四種死亡定義類型：靈魂自肉體不可復原的喪失；活化流體流動不可復原的喪失；身體整合與社會互動不可復原的喪失和意識不可復原的喪失(Veatch, 1976: 34-44)等定義的更新，都牽涉到日常生活實際發生的遺產爭訟，活體器官移植的恰當時機或是刑事犯罪等級等等法律與道德實踐上的爭議。另外，更有一支以 Shneidman 為首，致力從事人類自我毀滅性行為(Self-Destruction)研究與防預的團體，在自殺行為的領域進行心理分析、哲學、醫學與社會學整合性努力的工作，其成果就是於 1968 年成立的美國自殺學學會(American Association of Suicidology)，確立自殺學(Suicidology)是一門以科學研究方式致力於自殺現象研究的科技整合學科(Shneidman, 1976: 7)。但是，這樣的研究路徑也遭致精神病學的批判，認為將自殺行為疾病化，是抹煞自殺作為一種遵循自由意志的理性行動的權利，進而僵化現代國家機器與社會極力控制死亡，一如極力控制生育或是透過醫學專業主宰疾病解釋權一般(Szasz, 1999)。

相對地，死亡社會學是將社會學領域裡相關各學說觀點延伸到死亡議題的探究上，其中六零年代不乏美國社會學者零星的投入，例如 Robert Fulton(1965)編纂的《死亡與認同》(*Death and Identity*)；Barney Glaser 和 Anselm L. Strauss 先後共同出版的《瀕死的知覺》(*Awareness of Dying*, 1965)與《瀕死的時間》(*Timing of Dying*, 1968)二書，主

要是從醫療社會學的角度探討重症病患及其家屬對於重症的知覺建立過程，以及這個過程與一般病症的知覺差異。只是這些零星的特定領域延伸出來的研究成果在七零年代，聲勢未如心理學者與自殺防預學者的研究浩大，亦不過在正式社會學領域中取得研究分支的地位。然而，在這些開創性的研究努力之後，關於死亡議題的探究漸漸激發來自更多相關學科的關注與投入，而醫療社會學者更是針對各樣新興重症病患的醫療過程探究醫療人員、家屬與病人之間的社會關係。Tony Walter 根據 Simpson(1987) 的看法，強調僅在 1979 年到 1986 年之間，就出版了約 1700 本環繞著「瀕死、死亡與悲傷」等議題的專書，其中多是人類學者、歷史學者、心理學者與北美社會學者的研究成果(1993: 265)。

英國社會學界對於死亡議題的研究，出發甚早，可惜卻一直遭學界忽視。早在五零年代 Geoffrey Gorer 就發表過論文《死亡的色情》(The Pornography of Death, 1955) 與《當代英國的死亡、悲傷與哀悼》(Death, Grief and Mourning in Contemporary Britain, 1965)，Walter(1993)認為它們被美國社會學界與英國心理學界引用的情況，多過英國社會學界，這種現象反應出當時一般社會學界尚未普遍重視死亡議題，而且英國社會學界並未清楚意識到他關於死亡與瀕死的研究在現代社會的重要意涵。Walter 曾就三本社會學專業期刊 *British Journal of Sociology*、*Sociology* 以及 *The Sociological Review* 上刊登的專論文章求證，發現整個八零年代英國社會學界的焦點完全不在死亡議題上，因為全部八百篇左右的文章裡，只有十一篇文章討論死亡，甚至只有五篇文章標題直接提及死亡字眼，可見此議題曾經被忽視的程度，比起足球或是消費議題更是天壤之別(1993: 265-266)。但是，九零年代以後死亡研究在英國社會學界已蔚為風氣，甚至有考慮將之由社會學次研究領域提升為社會學基本概念之議。Walter 分別針對英國學界在社會學理論、醫療社會學、宗教社會學、社區研究、身體研究⁷、死亡工作、性別研究、族群研究、老年學、教學與社會政策等相關領域考察死亡議題的討論趨勢，發現不僅研究問題多樣化、研究觀點多元化，而且已經不是醫療社會學的專屬議題，死亡還可能可以作為一種指稱社會特質的指標，因而對英國社會學界而言或許應該開始嚴肅考慮將死亡如同生產、性別、階級...，也列入社會學的一般討論之中(1993: 267, 289-290)。

至於德國學界的研究，著重的是「死亡的社會建構過程，生者之於有限性的經驗，死亡的文化價值定位，社會的死亡以及社會賦予死亡過程的定義」(Fuchs-Heinritz et al., 1994: 676)等等面向。較早見諸於 Norbert Elias 首先在《老化與瀕死》(Altern und Sterben:

⁷ Walter 在此指陳的身體研究特別是 Bryan Turner 批判社會學研究已陷入剝除身體的心靈概念之間的操弄，以至於社會學的研究對象似乎都與死亡事實毫不相干的觀點。因而，他的系列研究致力於將身體概念視作分析基礎，重新導入社會學的研究對象上。在這個觀點上和法國思想家 Michael Foucault 以身體為歷史空間條件進行的知識考掘工作與權力關係分析有若干符節之處。將身體作為社會論述的標的場域依筆者的看法和死亡議題的研究密切相關，應該另文仔細探討。但是，就文獻來看法國學界似乎在人類學與歷史學界盛行死亡議題的研究傳統，例如，Louis-Vincent Thomas, Philippe Ariès 等人，相對而言，社會學家在死亡議題的研究卻不見蔚為風氣的表現，因此，本文關於死亡社會學的討論仍暫時將之擱置。

Einige Soziologische Probleme, 1985/2002; Ageing and Dying: Some Sociological Problems, 1983/2002)演講稿裡呼籲醫療專業人員重視，在醫療過程中重症患者被醫療專業排除在病症與死亡溝通之外的現象，又在《瀕死者的寂寞》(*Über die Einsamkeit der Sterbenden*, 1985/2002; *The Loneliness of Dying*, 1985/1992)裡討論關於瀕死者被迫面臨的社會排除過程，以及語言與社會機制造成死亡不可溝通的困境；晚近的代表性人物，又以 von Ferber, Hahn, Fuchs 和 Nassehi 為主。尤其 Hahn 和 Nassehi 特別是從社會系統論角度研析死亡，現代性與社會之間的關聯性，承繼了的德國學界來自社會哲學的研究傳統，結合當前方興未艾的文化研究與社會理論，既採取「死亡作為自然與社會之間的相切點」(Feldman/Fuchs-Heinritz, 1995: 9)，抑兼及「死亡是個體與社會的相切點」(Feldman/Fuchs-Heinritz, 1995: 11)的觀點，將「個體的必死性」與「制度的不死性」相提並論，進而以當代社會學觀點側重討論死亡的制度化過程與變遷。另外，並針對基因科學新發展趨勢重新思考科技發明對死亡途徑與時間點的操控問題與倫理衝擊。甚至，擴及討論近兩百年來人類遭遇戰爭與族群滅絕等社會死亡經驗等所具有的社會學意涵(Feldman/Fuchs-Heinritz, 1995: 13-18)。因而，將死亡議題從個體體驗與社會互動層次，向前推向人類科技文明發展的批判與社會系統相互滲透的功能介面等論述。如此一來，這股發展趨勢微妙地和美國學界由實務取向主導的社會與倫理問題論述，產生若干相互呼應的效果，因此，本文的脈絡中兩者並不蓄意嚴格區分，把兩者都視為建構現代生死學得以獲取參照的概念與命題的土壤。簡單言之，不論社會死亡學或是死亡社會學都意識到醫學與生物科技領域精益求精的進展，對社會科學領域掀起的思維挑戰，並藉著對生死問題的反思與辯詰，拓展社會科學研究領域的視野，進而提昇社會科學領域本身的理論抽象度與不同科學領域之間的對話深度。

三.當代社會變遷與生死意識

社會學與死亡學的匯流歷程，導引出死亡社會學與社會死亡學兩脈學科發展，以目前兩者仍屬新興學科的性質而言，定於一尊之論，尚言之過早；但是就兩者跨科技的延展方向而言，若排除學科本位的考量，未來合流的可能性可以期待。本文接下來試圖就一門跨科技與跨學科的新興學科觀點，依循社會學傳統將死亡放置在社會脈絡中，藉以考量生/死議題在現代西方社會變遷歷程曾經面臨的挑戰，參照曾經提出過的回應架構，並且嘗試檢討這些社會學式的思考架構，在當前台灣社會變遷的場域裡進行科技整合與學科整合的自我定位策略。本文的基本看法採取前述英國學者 Walter(1993)的主張，死亡作為生命的對立面，應該確立其社會學基本概念的思想位置。也就是說，進行死亡事件的學術研究就是同時以「生/死」差異的並舉觀點進行生命事件的相關學術研究⁸，而社會學所進行的死亡研究，就是藉由生/死的並舉觀點進行死亡

⁸ 這樣的觀點事實上與 Austin H. Kutscher, Arthur C. Carr and Lilian G. Kutscher 三人於 1987 年共同提出的死亡學的基本原則相互呼應。他們在《死亡學的原則》一書針對當代死亡學者的安樂死迷思與醫師否定對病患的告知態度，提出十二項發展死亡學的理想原則，其中第一項原則尤其明白陳述「生命的健

事件與活人社會的關係分析與思辯，並且既釐清客觀事實的結構組合，又開鑿主觀意義的著床脈絡。因而，死亡事件的社會構面是從社會學出發進行生/死建構的重要標的，死亡事件的社會構面並非夸夸而談，落實到經驗歷程當中有其具體聯結的線索可尋。

換句話說，社會學雖然假設死亡事件是每個人都要面臨的人生經驗，每個人親身體驗的都是唯一而不可取代的，但是社會學已不再從事將個人經驗抽離生活脈絡的演譯工作，反而強調在社會的層次仍有其一致的趨勢可以歸類出來，成為某一特定歷史階段裡某一社會整體發展律則的代表特色，或是，在某一歷史階段當中也可能出現不同社會類型的特質。例如，我們可以依科技運用的進程先後說明原始社會、農業社會、工業社會到資訊社會的死亡事件有何不同。我們也可以依人類社會組織的基本理念比較資本主義社會、社會主義社會和組合主義社會的死亡事件的差異。在當前我們身處的晚期資本主義社會階段，死亡事件被理解與定位的取向，根據資本主義社會經濟邏輯與醫療科技在其他社會領域的外溢趨勢來看，人們相互學習的死亡經驗與彼此共享的死亡記憶也不免遭受兩者箝制，由之而反映出來社會整體的個體主義化發展趨勢，也相應轉化出其當代性格。台灣社會隨國際經濟交換與分工體系被整合進世界社會系統的歷程裡，我們可以嘗試探求其與世界同步或分離的發展軌跡，也就是藉由切入生死議題的討論去鋪陳資本主義社會的死亡經驗與死亡記憶，進而沉澱出當前台灣社會的生死意識範型。

理性化行動與價值量化

資本主義社會的典型特質，在社會學家的觀察裡離不開理性化的討論。Weber 在《基督新教倫理與資本主義精神》一書中認為西方現代社會與過去社會最大的差別在於資本主義制度的建立。而維繫這套制度運行的資本主義精神則和西方宗教傳統裡樹立的新教倫理密切相關。對韋伯而言，資本主義制度所反映出來的精神特質，一言以蔽之，就是符合工具理性的行動方式。也就是人類行動的目的與手段之間出現了一種新的連結方式，過去行動目的總是相關手段選取的最終衡量基準，而資本主義社會裡，隨行動目的而出現的諸多手段之間存在的競爭關係，卻視哪一個手段為達成行動目的的捷徑為判準，反而排除了行動目的作為行動達成的最高指導原則。講求效率也就潛藏著斤斤計較的計算性格，甚至不擇手段的危險。另外一位與 Weber 同輩的社會學學者 Simmel 在《貨幣哲學》書中就經濟發展型態的社會類型更明確地點出，現代社會是貨幣經濟社會，其典型特色就是可計算性與量化，也就是個人行動依據的社會價值與評價社會行動的規範價值，越來越傾向以貨幣單位為計算的標準，甚至價值的優先順序也都以量的多寡取決。當質的衡量被轉換成量的衡量，例如，「時間就是金錢」的價值定位，現代社會的生活步調就開始超乎想像地加速，不同生活領域之間的轉換銜接

全觀點必須包括死亡」。其後，循序推展與死亡學相關的死亡教育、瀕死者的人權、死亡尊嚴、悲傷與喪親者的權利以及臨終照顧...等，以當前推動的安寧照顧運動觀點對照來看，都已經是死亡學的一般知識。然而在這些已是眾所週知的一般原則裡蘊含的社會關係型態與背後隱含的社會意義需要結合社會學的研究觀點去進一步分析與討論。

則像換匯一般切換各種社會關係，匯兌的韻律輕易地週轉在許多面對面與非面對面的關係類型中，使得現代社會的人際關係既親密又疏遠，創造現代人的社會關係網絡無限擴大的可能性，又同時使親屬家庭關係產生無數緊張地壓力。

工具理性的社會行動，量化的價值取向，快節奏的生活步調，緊張的家庭關係與矛盾的人際關係是西方現代社會的典型特質。工具理性發達的社會也同時約束各個社會領域以各自不同的發展邏輯進行重要社會元素的統整與排除，死亡作為工具理性的實踐極限，呈現的是現代資本主義社會不斷推進生命科技控制與排除社會控制障礙的終極挑戰，因而死亡不得是任意發生，也不得隨處可見。

死亡的不可見性與個體主義化

現代社會的死亡事件被約束以特定的方式發生在特定的場所，而對特定的死亡時間抱以高度的期待。前一個命題涉及死亡進行的空間，後一個命題關乎死亡發生的時間，而兩者都離不開死亡的方式，也就是手段的問題。

現代社會的死亡事件不是隨處可見的，也逐漸自家庭的領域裡退出。工業化與都市化過程改變了人類生存空間的自然分布狀態，家的空間領域不再涵括人在生、老、病、死的有限生命時間裡可能涉及的所有社會領域；現代都市的空間規劃，精密分割與固定現代人的社會行動領域，現代人的諸項社會行動不斷溢出家的界線，各自沉澱成各擁律則的固定範圍。於是，家的界線就地理界線而言，縮小到家的大門以內，而就發揮影響的抽象界線而言，也不再以家族姓氏為關鍵機制的時代。生、老、病、死也隨社會分化與醫學技術化的過程各自被逐漸固定在特定的地理空間之內。生在醫療院所，老在安養機構，病在醫療院所，當疾病無法獲得有效醫治時，死亡也隨之發生在醫療院所。死亡事件(如果排除意外因素及自殺)因而「不應該」發生在醫療院所以外之處。如果街道上出現死屍，會引發一連串國家必須介入的恐慌：死者是誰？什麼原因致死？跟某件犯罪事件相關嗎？牽涉到哪些犯罪組織或集團？是某些特殊的傳染疾病導致？是否會造成公共衛生安全的危機？是長期失業無法維生而想不開？為什麼失業之後卻無路可走呢...等等？諸如此類的問題要牽涉警察機關，醫療衛生機構，職業勞動與保險行政事務...等等。家不再是必然要介入死亡處理的唯一單元。死亡也必須是醫療處置失敗的直接結果，「正常的死亡」應該是經由病房推進太平間，再進入殯儀館而後發喪的過程。

另外，關於死亡的時間現代人企圖藉由醫療科技與養生之道延展人的自然生命，即使壽終正寢也必須藉由醫學專家的鑑定才能合法。於是，不適時，不符期待的可能性生育尋求墮胎的合法性，下一代的生命延續要靠基因科技解決不孕症，個人生命的延長要靠基因工程複製重要器官(甚至複製人)，生活品質的提昇要靠減肥，健美，運動以及養生之道的追求。在人類意圖藉由科技進步的工具理性延宕死亡時間之外，現代人也要求追求死亡的自由，這項價值理性被現代人以尊嚴死(安樂死)，以自殺權的形式提出，支持者認為，生命不在長而在意義，一旦喪失生命的意義，死亡應該可以隨人的自由意志而成立。因此，死亡事件不再是只任生命週期擺佈的事件，死亡事件由於

人類的科技發展快速而擺脫了自然規律，進入社會共同規定的範圍。當社會順應人類工具理性的高度發展而將延宕死亡時間視為主流，相應而生的論述方向是死亡時間應該尊重個人的選擇。這樣的看法相對於前者而言，目前不過位居另類的位置而已，但是它力主自由意志的基本立場，在個體主義日趨盛行的潮流之下卻具有不可忽略的潛力。

簡而言之，順應當代社會結構變遷的理性化與價值取向量化趨勢所改變的人與物的關係，人與人的關係，甚至人與世界的關係，一方面展現在人對自然與自身發明的科技產物的控制上，另一方面更表現在人對自身的內在探索深度上。針對生死議題的社會學觀點探究發現，外在社會環境的趨勢特質，也因為科技產物本身的高度自主性邏輯，必須重新藉由自殺的現代意涵、尊嚴死、墮胎、愛滋病、癌末照護以及戰爭等倫理辯論，重新認識生命事件與死亡事件伴隨高齡化社會面臨的醫學化擴張壓力，也同樣經歷的理性化與量化規律，在此主軸律動之下融合呈現的現代死亡事件特質：不可見性，理性化與個體主義化。

生/死建構與自我認同

從法國年鑑學派歷史學者 Ariès 的著作《西方的死亡態度：從中世紀至今》可以窺見西方社會隨工業化進程自馴服的死亡(Tamed Death)，我的死亡(One's Own Death)，你的死亡(Thy Death)進入禁忌的死亡(Forbidden Death)階段，這股日趨個體主義化的整體趨勢(Ariès, 1974)標示出相映於社會結構特質的人對自我、對世界與對歷史的普遍看法，尤其是工業社會反映出來的生命觀點與死亡態度，充滿了強烈地被壓抑的死亡意識，強烈地對死後無知的死亡恐懼，以及強烈地寄望藉科技達成不死的人文期待，而這些正是醫療科技發達降低死亡自然發生的頻率，進入工業生產的社會秩序降低原始戰爭型態頻仍的機會所帶來的「負」面作用。在德國社會學者 Hahn 的觀察裡也有類似的發展，在他關於「死亡態度與其社會條件」和「德國社會對愛滋病觀感」以及「德國社會對疾病的觀感」等系列經驗研究發現，現代人面對世俗化擴散，而渲染形成一種傳記性的自我認識與自我建構的方式，替代過去來自超自然力量或是宗教威權的指導性認識與關係類型，而這樣的認識方式其實和過去遺留下來的宗教性告解與懺悔行為密切相關。因此，當前社會裡死亡議題的論述過程，可視為一種現代人形成自我認同的途徑。儘管，面對死亡都是採取負面的論述型態，跟其他經由正面類型，諸如消費行為，政治認同，性別認同或是族群認同等等各種認同形式相較，死亡作為一種自我論述的參照點，所產生的凝聚作用不可小覷，而且這是當代多元文化邏輯的一個證明(Hahn, 2000)。

關於傳記體例的自我認同，Mellor 借用 Giddens(1991)的指陳晚期現代社會特性的「本體安全性」(ontological security)概念，說明高度現代性社會的制度安排以達成本體安全性狀態為目的，本體安全性提供社會意義的主要來源。人們在社會中感受到本體安全性時，就找到了他們在日常生活富涵意義的實踐意識裡的情感與認知的軸心，當人們開始知覺到所謂真實的其實和他們知覺到所謂有意義的密切相關，日常生活的常

軌就開始流逝，脫離常軌意謂著不真實，質疑不真實從何而來，生活失序與混亂便開始威脅正常的社會秩序。這是現代制度內在衍生的反身性機制(reflexivity)，反身性透過對日常生活的不斷返顧與詰問，逼使社會意義不斷脫離客觀社會層次的定位，卻反向在每個個體的生活內容尋求連結，導致意義私有化(privatization of meaning)，連帶促使社會層次的本體安全性瓦解而零碎化(1993: 12, 27)。

然而，Mellor 進一步反省社會發展的限制來自於生命的限制。他認為晚期現代人的自我認同過程所牽動的知識應用與認同建構過程畢竟有其傳記書寫與生物學上的限制，這限制正是肉身的死亡。一但肉身死亡，意識感受過程亦不復存在，不斷回顧自身的自我投射作用終於停止，結果原先有意義的與感受真實的社會秩序也不存在持續的必要性，以致現代性的承繼也產生極大的挑戰。因此，「死亡是一個意義的問題」，因為死亡對照出本體安全性的極限，不僅滲透進日常生活時刻提醒人們死亡陰影的籠罩無所不在，更是限定反身性運作的閘門；死亡「也是一個社會學的問題」，因為社會學要藉由納入死亡觀點的探究，才能充分描述晚期現代性的特性，以及晚期現代社會裡意義的社會建構過程(1993: 27)。

綜合而言，當代工業社會與高齡化社會對生命與死亡的論述與建構，有其異於傳統社會或是工業社會的文化特質，這項特質在經濟全球化與人口結構老化的基礎上反映出人對自我、對人際關係、對世界與對歷史發展的特定觀感。因而，藉由經濟結構的理性化與經濟價值的量化，透過當代生死議題的論述凸顯當前文化階段的特殊性格，不論是經濟生活的正面描述或死亡禁忌與生命態度的反面應證都指陳個體主義化趨勢的一般性發展，也就是當前社會個體認同形式的雙面性格，以環境與世界的判準為參照點，或是以自我的生命歷程為參照點。

四. 討論與建議

關於死亡議題的研究在西方學科領域裡的發展過程，經歷的是原本分散在各相關學科的相似研究路徑：實證科學態度的與心理分析模型的，到集中社會學在與死亡學領域裡的跨科技觀點的整合，不僅再次在生/死建構的議題上反映科學分工後再趨向合流的歷史演變，也同時反映伴隨社會經濟結構變遷而展現的對人自己本身與對社會和世界的認識變動。西方學界藉由生死議題產生的這種自我觀察態度與自我反省深度，是否也同樣出現在台灣社會當前各方面面臨的劇烈變遷呢？在經濟結構的變遷方面，無疑已有諸多相關研究探討台灣在目前經濟全球化整體結構中佔有的地位與角色及其引起的分配公平性問題，在政治結構方面也明顯地邁開民主開放的腳步與政治決策透明化的趨勢，在社會結構方面，也未曾落後高齡化社會型態的趨勢之外，甚至有急步加速的傾向，然而文化變遷方面，表面上也有高度消費主義化發展，而底層是否也會如同西方工業先進社會以生死議題作為凸顯當前台灣文化性格的典範，值得社會學研究者進一步保持高度密切的注意，尤其 RU486 的合法引進再度使得墮胎問題議題化；愛滋病罹患數字如等比級數攀升；幾種特定癌症成為國人十大死因之首；近來遽然集

中增加的自殺個案；安寧緩和醫療條例的立法與修正，使尊嚴死獲得法律承認等等事件的發生，在在反映了台灣社會的文化變遷似乎離世界趨勢不遠，但不見得是重蹈覆轍。因此，社會學研究者不妨也從幾個角度觀察台灣社會的生命詮釋與死亡論述：

1. 台灣社會的自殺行為一方面反映出政治社會大環境解嚴後的經濟自由化，教育自由化，甚至性關係解放等等自由化意識促使人們也連帶思考自己人身的生命管理權與死亡控制權；另一方面伴隨社會自由化而來的行動理性化趨勢，也使人們開始意識到對自己身體也可以像操控自然一般地進行計劃與設定符合意願的終點，因而尊嚴死(安樂死)的呼聲可能隨自由權利意識的紮根而日益高漲。
2. 臨終過程與面對死亡在台灣社會也由於現代醫學專業的介入，被區隔化，被限定在醫院，或是相關的醫療院所，如安養中心或是養護中心等；同時，除了這些特定地方，死亡事件「不應」發生，因為那正意味著犯罪殺害，意外或是國家官僚體系力有未殆的行政管理疏失。
3. 安寧緩和醫療條例完成立法後將可能使越來越多的臨終病患意識到選擇進入安寧病房作為人生的終點站，連帶可能推動越來越多人在意識清楚的前提下簽定安寧卡或是器官捐贈卡，甚至保險方面的生前契約書等作為自己身後事的主觀意願安排，不再視死亡為禁忌，死亡事件因而出現個體主義化的表徵，但是社會禁忌中仍有許多談論死亡的禁止機制，例如，臨終病人常被善意的欺騙隱瞞病情，以致無法在有生之年妥善處理身後事，兩相矛盾的結果，正可反映出社會對死亡處理機制的集體化要求。
4. 在死亡禁忌方面是否透過出現了生命期望與延壽保健之間的落差反映出死亡的不被期待性與對死亡恐懼心態，進而作為描繪個體自我認同的傳記體例，說明文化個體主義化趨勢的標記，而此過程中顯現的自然與社會之間，個體與社會之間的界線也將在死亡事件上產生其彈性跳動的獨特形式。至於死亡議題的探討是否仍是禁忌，就議題而論解禁步履不一，以自殺議題而言，目前是中小學生命教育的重要環節，自殺防治的推展更是從衛生署到民間組織如生命線未曾遺漏的焦點；若以安寧緩和醫療條例與安寧病房的發展論之，安樂死與安寧照顧運動在台灣仍然要迂迴前進，更不要說民間流傳的死亡迷信，充滿神秘色彩。然而，弔詭的是直接或迂迴的死亡論述都同時使得死亡議題存在於不同層次的共同討論中。
5. 死亡事件作為一種社會事件被商業化，在台灣社會日益強調已經不再像過去是由親族朋友或鄰里共同籌劃相關善後事宜，傳統殯葬業者的介入，使死亡的善後過程原本潛在的安慰死者家屬的撫慰功能與對往生者的追思功能日見消逝，而現代殯葬業者的公式化作風，更是隔離現代人與死亡直接接觸，讓現代人難以從中直接學習面對死亡的自然態度。

6. 與死亡相關的學術研究主要是南華大學生死所的積極推動。也就是說，西方學科發展經驗裡，死亡學與社會學的雙軌並進，在台灣並不明顯，台灣社會學界尚未清楚界定死亡社會學的內涵，也還不見將生/死概念提升為社會學核心概念的具體行動，這樣的動作反而在標舉建立生死學的南華大學生死學系所嘗試建立社會生死學領域時，一同推動當中，但是這並不表示台灣社會學界遺漏死亡事件的相關探討，陸續也有相關研究生的畢業論文關心此領域。事實上，社會學研究死亡論述的同時，台灣社會學的研究活動就可以觸及各項相關討論，也同時創造自身的新研究觀點，豐富研究題材與跨越習慣的研究範圍與其他學科銜接。因而，Walter 的提議顯得相當具有參考性，社會學不應該只停留在醫療社會學的次領域裡探究重症病患的醫療與照顧關係，社會學也不需要自我設限將死亡研究只定位在一支整合相關學科研究的新興次領域，社會學應該致力於將生/死面向納入基本概念之林，作為探查各種社會事實的憑藉工具(1993: 289-290)。那麼，當代社會學才可能如 Mellor 所期許，不只是提供死亡社會學研究的學科，更是當前人類認知建構生/死的社會基礎，探求現代社會發展律則的活水源頭(Mellor, 1993)。

參考文獻

- 傅偉勳(1993) ,《死亡的尊嚴與生命的尊嚴：從臨終精神醫學到現代生死學》,台北：正中書局
- Ariès, P. (1974) *Western attitudes toward death: from Middle Ages to the present*,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Clark, D. (Ed.) 1993 *The sociology of death: theory, culture, practice*, Oxford, UK: Blackwell.
- Collins, R. & Makowsky, M. (1984) *The discovery of society*, New York: Random House.
- Durkheim, Émile (1897/1951) *Suicide: a study in sociology* (pp: 145-276).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 Elias, N. (1985/2002) *Über die Einsamkeit der Sterbenden*, Frankfurt a. M.: Suhrkamp.
- Evans, G & Farberow, N. L. (Eds.) (1988) *The encyclopedia of suicide*, Facts On File.
- Feifel, H. (Ed.)(1977) *New meanings of death*, New York: McGraw-Hill.
- Feldman, K. (1995) Leben und Tod im Werk von Talcott Parsons. In: Feldmann, K. & Fuchs-Heinritz, W. (Hg.) *Der Tod ist ein Problem der Lebenden* (pp: 140-172) Frankfurt a. M.: Suhrkamp stw..
- Feldmann, K. & Fuchs-Heinritz, W. (1995) Der Tod als Gegenstand der Soziologie. In: Feldmann, K. & Fuchs-Heinritz, W. (Hg.) (1995) *Der Tod ist ein Problem der Lebenden*, Frankfurt a. M.: Suhrkamp stw..
- Feldmann, K. & Fuchs-Heinritz, W. (1995) *Der Tod ist ein Problem der Lebenden*, Frankfurt a. M.: Suhrkamp stw..
- Fuchs-Heinritz, W. et al. (Hg.) (1994) *Lexikon zur Soziologie*, Westdeutscher Verlag.
- Fulton, R. (1965) *Death and identity*, New York : Wiley.
- Hahn, A. (2000) *Konstruktionen des Selbst, der Welt und der Geschichte*, Frankfurt a. M.: Suhrkamp stw..
- Hahn, A. (1995) Tod und Zivilisation bei Georg Simmel. In: Feldmann, K. & Fuchs-Heinritz, W. (Hg.) *Der Tod ist ein Problem der Lebenden* (pp: 80-95). Frankfurt a. M.: Suhrkamp stw..
- Kastenbaum, R. J. (1993) Reconstructing death in postmodern society. In: Kastenbaum, R. J. (Ed.) *Death, Distress and Solidarity* (pp. 75-89) . New York: Baywood Publishing Company.
- Kastenbaum, R & Aisenberg, R. (1972) *The psychology of death*, New York: Springer.
- Korte, H. (1992) *Einfuehrung in die Geschichte der Soziologie*, UTB.
- Kutscher, A. H., Carr A. C. & Kutscher, L. G. (Eds.) (1987) *Principles of thanatolog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Macke, A. (Ed.) (1972) *Death in American experience*, New York: Schocken Books.
- Mellor, P. A. (1993) Death in high modernity: the contemporary presence and absence of

- Death. In: Clark, D. (Ed.) *The sociology of death: theory, culture, practice* (pp.: 11-30). London: Blackwell Publishers.
- Némedi, D. (1995) Das Problem des Todes in der Durkheimschen Soziologie. In: Feldmann, K. & Fuchs-Heinritz, W. (Hg.) *Der Tod ist ein Problem der Lebenden*, Frankfurt a. M.: Suhrkamp stw.
- Parsons, T. (1978), Death in Western world. In: Warren T. Reich, (Ed.) *Encyclopedia of bioethics* (pp: 255-261). New York: Free Press I.
- Parsons, T. (1967) Death in American society. In: Shneidman, E. S. (Ed.) *Essays in self-destruction* (pp: 133-170). New York: Science House.
- Parsons, T. (1963) Death in American society, a brief working Paper. In: *American behavioral scientist* (ABS) Sage Pub., vol. 6 (May, 1963 special issue) (pp: 61-65).
- Parsons, T., Fox, R. C. & Lidz, V. M. (1973) The 'gift of life' and its reciprocation. In: Macke, A. (Ed.) *Death in American experience* (pp: 1-49). New York, or in: *Social research* 39 (1972) (pp: 367-415).
- Metchnikoff, É. (1903/1977) *The nature of man: studies in optimistic philosophy*, New York: Arno Press.
- Reese, W. L. (1996) *Dictionary of philosophy and religion*, New Jersey: Humanities Press.
- Shneidman, E. S. (Ed.) (1976) *Suicidology: contemporary developments*, New York/San Francisco/London: Grune & Stratton.
- Shneidman, E. S. (1967) *Essays in self-destruction*, New York: Science House.
- Simmel, G. (1984) Zur Metaphysik des Todes. In: Simmel, G., *Das Individualitaet und die Freiheit* (pp.: 29-35) Frankfurt a. M.: Fischer.
- Simmel, G. (1984) Das Individuum und die Freiheit. In: Simmel, G., *Das Individualitaet und die Freiheit* (pp.: 212-219). Frankfurt a. M.: Fischer.
- Szasz, T. (2001) *Fatal freedom: the ethics and politics of suicide*, Praeger Publishers 吳書榆譯,《自殺的權利》,台北:商周出版。
- Veatch, R. M. (1976/1997) The new definition of death. In: Pojman, L. P. (Ed.) *Life and death: a reader in moral problems*, 魏德驥等譯,《解構死亡:死亡、自殺、安樂死與死刑的剖析》,(頁 31-56),台北:桂冠圖書公司。
- Warren T. Reich, (Ed.) (1978) *Encyclopedia of bioethics*, New York: Free Press I.
- Young, L. (1972) Altruistic suicide. In: *Social bull*, 21 (pp: 103-121).